**察隅县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度部门预算**

2021年2月15日

**目录**

**第一部分察隅县上察隅镇卫生院概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察隅县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察隅县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二、202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四、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五、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2021年度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七、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八、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九、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察隅县上察隅镇卫生院概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察隅县卫生服务中心（上察隅镇卫生院）为察隅县政府直属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卫生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制度，在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领导下，负责并配合做好全县突发事件的医疗救援任务；根据《医疗卫生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贯彻执行预防为主的方针,认真做好广大人民群众的预防保健工作;贯彻执行传染病预防和管理工作，并做好各种常见病和多发病的诊断治疗工作；负责配合做好全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教学和培训工作;负责做好全县干部群众的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做好医院医疗安全、护理安全、消防安全、环境卫生、饮食卫生等工作；做好群众的健康体检任务；做好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患者的诊治工作；参加上级安排的指令性医疗任务和社会公益性的扶贫、义诊、助残、支农、援外等活动，主动开展公众健康教育；指导乡镇卫生机构开展卫生服务工作；负责全县人民日常医疗诊疗救护工作；协同疾病预防、保健部门完成全县人民预防保健等相关工作；在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领导下，负责并配合做好全县范围内突发事件的医疗救援任务；贯彻执行传染病预防和管理工作，并做好各种常见病和多发病的诊断治疗工作；负责配合做好全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教学和培训工作；做好全县范围内传染病管理、疫情报告、隔离消毒，防止传染病流行，切实做好全县计划免疫工作；定期为全县群众进行健康体检，并建居民健康体检档案；做好征兵、学生、僧尼等健康体检工作，做好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患者的诊治及宣传工作；做好全县乡村医生的教学、培训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察隅县上察隅卫生院，无其他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察隅县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详见附件）**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1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收支总预算226.16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176.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86万元。

二、2021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收入预算226.16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6.16元，占100%。

三、2021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支出预算226.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2.56万元，占98.41%；项目支出3.6万元，占1.59%。

四、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26.16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6.16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176.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86万元。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26.16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5.86万元，主要原因：在2021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176.1万元，占77.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3万元，占比14.72%；住房保障支出16.86万元，占比7.4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对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33.3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45万元，减少1.37%。主要是在2021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18.5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2万元，增加1.88%。主要原因是在2021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0.58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01万元，增加1.75%。主要原因是在2021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0.46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无变化。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0.8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将生育保险纳入基本医疗保险中。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3.4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03万元，增加0.87%。主要是在2021年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10.1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91万元，增长9.9%。主要原因是在本年度将生育保险纳入基本医疗保险中。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16.86万元，比上一年执行数增加0.55万元，增加3.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普遍增加。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上察隅镇卫生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

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5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64万元，公务接待费1.87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0年无变化。

因公出国（境）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保有量0辆。

八、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

（三）2021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本单位2021年年初预算中不涉及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故重点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0个。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扶贫资金预算、扶贫资金使用等情况。

（六）政府债务情况。

截止2021年1月31日，上察隅镇卫生院未曾举借债务，无待回购股权投资和应付工程物资款，并在债务监测平台上按月上报无债务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